

证券代码：834270

证券简称：远大特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收到口头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收到日期：2020年8月24日

生效日期：2020年8月2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特材”）

曹衍学，时任远大特材董事长

侯建鹏，时任远大特材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规对外提供担保。

####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1、2019年，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特材或公司）

为非关联方齐河时创机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齐河巨能铁路器材有限公司、齐河福卫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累计提供 4 笔担保，累计担保金额 4481 万元，占挂牌公司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6%。针对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章程已载明相关决策权限和程序，然而上述行为发生时均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业务，直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补充审计并披露。

2、2020 年，远大特材因不能按期归还山东齐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河农商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被齐河农商银行提起诉讼，涉及金额 3238 万元，占挂牌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收到应诉通知书，但未能及时披露相关信息，直至 2020 年 7 月 9 日予以补充披露。

3、自 2020 年以来，公司因无力偿还多家银行的多笔贷款，已发生重大债务违约，并被相关银行提起诉讼，导致主要资产被查封、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且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上重大事项公司均未能及时披露，直至 2020 年 7 月 9 日进行补充披露。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未及时披露相关重大事项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17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第三十二条、第四十八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挂牌公司董事长曹衍学、时任董事会秘书侯建鹏未能保证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及时审议和披露，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行为负有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现委托挂牌公司远大特材的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向你方转达口头警示如下：

你方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根据《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规范公司治理，履行信息披露业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会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加强培训学习，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运营合法合规。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